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18-100
债券代码:112684 债券简称:18联创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30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专人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6日上午10:00通过现场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韩盛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如下: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至,拟于2018年12月2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股东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及硅谷天堂PE基金分别以书面形式提名韩盛龙、曾吉勇、陈伟、王昭阳、冯新(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监事张金峰、李宁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除张金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裁,公司的经营和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选举其担任董事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不会给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4.陈伟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77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勤益资讯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科科长,储科电子公司销售总监,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厦门百鱼电子商务副总经。现任金国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陈伟先生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90.06%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持有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及其他有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伟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及其他有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昭阳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冯新先生,男,1967年10月出生,EMBA,历任上海诚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航嘉电源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冯新先生持有上海诚信天堂众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60%的股份(上海硅谷天堂联合企业创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900,004股),为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投资比例为7.57%。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持有本公司5,228,756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冯新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版)》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现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编 号	修 订 前	修 订 后
第二十六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经本章程规定的程序通过,并报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后,可以回购本公司股票:(一)为减少公司资本而注销股份;(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有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六)公司为维护本公司股价及股东权益所必需。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进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活动。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法依规、依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股票:(一)为减少公司资本而注销股份;(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有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五)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六)公司为维护本公司股价及股东权益所必需。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得进行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活动。
第二十七条	公司购回股份,可以按下列方式之一进行:(一)要约收购;(二)公开交易方式购回;(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务院证券主管部门批准的其它情形。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一)项至第五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通过公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属于第(一)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的,应当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属于第(一)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的,应当在一个月内转让给职工。公司回购股份后,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注销。	公司购回股份,可以按下列方式之一进行:(一)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二)要约方式;(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国务院证券主管部门批准的其它情形。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一)项至第五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应当通过公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属于第(一)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应当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属于第(一)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的,应当在一个月内转让给职工。公司回购股份后,应当在六个月内转让或注销。
第二十八条	公司因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一)项至第五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将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且所支付的现金(包括购买股份的价款)不超过公司从其后的利润中支取;所收购房份的,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一,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因章程第二十二条第(一)项至第五项规定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将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且所支付的现金(包括购买股份的价款)不超过公司从其后的利润中支取;所收购房份的,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一,并应当在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二十九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三十条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郑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郑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拟定名)的议案。
三十一条	公司拟在深圳南山区航空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拟定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主要从事光学和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经营。该公司成立后拟收购深圳市卓锐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拟收购该类资产的全资子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标的公司100%的股份(以下称“标的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质押给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质押给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上述业务已在海通证券、中国中投证券、财通证券和广发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公司拟在深圳南山区航空港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联创电子有限公司(拟定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主要从事光学和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经营。该公司成立后拟收购深圳市卓锐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拟收购该类资产的全资子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标的公司100%的股份(以下称“标的公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5,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质押给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质押给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上述业务已在海通证券、中国中投证券、财通证券和广发证券办理了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三十一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13,071,895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曾吉勇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陆繁荣先生,男,1961年9月出生,MBA毕业,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国营第九九九厂团委副书记,书记,计生办主任处副级,副总经济师兼财务部经理,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办公室主任,投资发展部经理,副总经济师兼投资发展部经理,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陆繁荣先生持有江西联创投资有限公司0.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持有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0%的股份(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071,895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及其他有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陆繁荣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陈伟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77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勤益资讯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科科长,储科电子公司销售总监,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厦门百鱼电子商务副总经。现任金国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陈伟先生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90.06%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及其他有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伟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6.冯新先生,男,1967年10月出生,EMBA,历任上海诚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航嘉电源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冯新先生持有上海诚信天堂众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60%的股份(上海硅谷天堂联合企业创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900,004股),为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投资比例为7.57%。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持有本公司5,228,756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冯新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8.陈伟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77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勤益资讯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科科长,储科电子公司销售总监,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厦门百鱼电子商务副总经。现任金国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陈伟先生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90.06%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9.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0.冯新先生,男,1967年10月出生,EMBA,历任上海诚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航嘉电源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冯新先生持有上海诚信天堂众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60%的股份(上海硅谷天堂联合企业创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900,004股),为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投资比例为7.57%。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持有本公司5,228,756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冯新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2.陈伟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77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勤益资讯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科科长,储科电子公司销售总监,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厦门百鱼电子商务副总经。现任金国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陈伟先生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90.06%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3.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4.冯新先生,男,1967年10月出生,EMBA,历任上海诚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航嘉电源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联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冯新先生持有上海诚信天堂众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1.60%的股份(上海硅谷天堂联合企业创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900,004股),为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投资比例为7.57%。西藏山南硅谷天堂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硅谷天堂恒富财富1号资金计划投资人持有本公司5,228,756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冯新先生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5.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6.陈伟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77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勤益资讯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工程科科长,储科电子公司销售总监,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厦门百鱼电子商务副总经。现任金国国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陈伟先生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90.06%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7.王昭阳先生,男,中国台湾省人,1962年11月出生,历任宏基电脑/扬智科技主任工程师、高级企业部总经理,美格科技/百丽新科技副总经理,昌益光电/建电科技总经理,佳隆科技CEO,江西联创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华生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公司董事。

王昭阳先生持有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英孚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924,060股),持有金国国际有限公司15.5%的股份(金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438,732股),为万年县吉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公司10.15%的股份(江西鑫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62,130,761股),除此之外,其与本公司拟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8.冯新先生,男,1967年10月出生,EMBA,历任上海诚信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深圳市航嘉